**重庆机场信息通信网络有限公司**

**信息公司人力资源管理改革咨询服务项目**

**（第二次）比选文件**

**编号：服务2021002**

重庆机场信息通信网络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四月

信息公司人力资源管理改革咨询服务项目（第二次）比选文件

我司决定于近期就信息公司人力资源管理改革咨询服务项目（第二次）邀请符合相应条件的供应商进行比选。

**一、项目实施内容及要求**

**1.1 资格要求**

1.1.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依法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得转包、分包；

1.1.2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以及其他形式有管理关系的投标人，都不得在同一招标项目中同时投标；

1.1.3具有有效营业执照（须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鲜章）；

1.1.4信誉要求：响应单位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为失信被执行人。提供相关查询截图并加盖响应单位鲜公章。

1.1.5具有有效的一般纳税人资格证明盖鲜章或者小规模纳税人资格证明盖鲜章；

1.1.6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1.1.7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原件备查）和提供被授权人近一个月社保证明。

**1.2 项目要求及报价要求**

1.2.1项目成果要求

（1）《信息公司人力资源制度项目诊断报告》，报告应包括当前公司人力资源面临问题矛盾分析、诊断结论、改进方法建议等。

（2）《信息公司组织架构优化方案》《信息公司人力资源改革实施方案》，方案应包含实施路径、步骤、评估办法、与公司战略目标和发展实际相匹配的组织机构设计建议方案，公司组织架构图、各部门编制架构图，部门及岗位职责、岗位说明书等方面。

（3）《信息公司薪酬福利管理办法》，办法应包含明确的薪酬结构、薪酬确定办法、薪酬调整办法、薪酬计发与支付、考勤管理及员工福利等内容。

（4）《信息公司晋升激励管理办法》，办法应按照甲方相关制度要求，包含明确的任职资格条件、晋升程序、年度或任期考核等内容。

（5）《信息公司绩效管理办法》，办法应包括部门绩效考核管理、干部、员工绩效考核管理，内容应包含对重点工作、经营指标、安全指标等方面的考核和内容以及具体指标和绩效奖惩对应方式。

（6）《信息公司专业技术职务、职业技能、执业资格管理办法》，办法应包括对专业技术职务资格的取得、确认、聘任和解聘、待遇、考核等内容。

（7）《信息公司人力资源外包管理办法》，办法应包括对按甲方要求对不同类型人力资源外包人员的派入、日常管理、薪酬绩效、福利待遇、晋升激励、退回及离职等内容。

（8）《信息公司劳务派遣员工管理办法》，办法应包括对按甲方要求对不同类型劳务派遣人员的派入、日常管理、薪酬绩效、福利待遇、晋升激励、退回及离职等方面内容。

（9）《信息公司高层次人才引进方案及管理办法》，办法应包括对按甲方要求对高层次人才的选聘及退出机制、薪酬福利管理、年度及任期业绩目标考核指标等方面。

（10）对甲方相关工作人员进行必要的指导和专业培训，配合跟踪辅导项目落地，并提供相应咨询服务。

1.2.2报价要求

根据需求提供符合我方要求的服务，本项目的报价应包括：完成本项目所需的全部费用，本项目报价为包干价，不再另行增加费用。

本项目最高限价（含增值税）为30万元（大写金额：叁拾万元整），报价超过最高限价，将取消响应人的比选资格。

在修正范围内的以下情形不作为比选响应文件作废的依据：

（1）比选响应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数字表示的数额与用文字表示的数额不一致时，以文字数额为准；

（3）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二、合格报价供应商**

具有与本比选文件要求相适应的服务能力的供应商。比选响应单位必须具备：

2.1具有有效营业执照（须提供复印件加盖鲜章）；

2.2信誉要求：响应单位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为失信被执行人。提供相关查询截图并加盖响应单位鲜公章；

2.3具有有效的一般纳税人资格证明盖鲜章或者小规模纳税人资格证明盖鲜章；

2.4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2.5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原件备查）和提供被授权人近一个月社保证明。

**三、成交标准**

本次比选成交人确定办法采用综合评分法，即经评审满足条件的综合评分高者成交，具体评分标准见附件1，具体要求如下：

3.1递交比选响应文件截止时，送达的比选响应文件少于3个的，应停止比选活动，将递交的比选响应文件退还比选响应人，并重新组织比选。重新比选仍然不足3个单位的，比选项目将可以继续进行比选。

3.2如有项目因专业性及特殊性，导致有效比选响应人不足3个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否决所有比选响应人。但是有效比选响应人的经济、商务等指标仍然具有市场竞争力，能够满足比选文件要求的，评审委员会可以继续评审，根据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且综合评分高的原则确定成交候选人。

3.3项目重新比选时，经评审有有效比选响应人的，应当按规定程序，根据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且综合评分高的原则确定成交候选人。

3.4 若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未能在招标文件规定期限内交纳履约保证金、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报采购领导小组审批同意后，按照评标小组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四、比选文件发放的时间及地点**

凡有意参加的供应商，请于2021年4月29日起（北京时间，下同）在重庆江北机场外网招标招商板块（https://www.cqa.cn/zbzs/4/）下载：比选文件、澄清、修改、补充通知、最高限价通知等全部内容。不管下载与否都视为潜在供应商全部知晓有关比选过程和全部内容。

**五、项目履约保证金**

5.1 项目履约保证金：金额为人民币伍仟元整。在收到成交通知书10日内缴纳，于履约结束后，一次性退还（不计利息）。

5.2 提交方式：乙方企业基本账户银行转账。乙方提交履约保证金后应到采购人财务部（重庆市渝北区机场东一路15号重庆机场信息通信网络有限公司3楼）换取保证金收据。

开户名：重庆机场信息通信网络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建行重庆渝北机场支行

账号：5000 1083 8000 5020 0627

**六、支付方式**

6.1甲乙双方签订合同后，甲方在收到乙方提供的增值税发票后15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30%。

6.2完成《信息公司人力资源制度项目诊断报告》《信息公司组织架构优化方案》《信息公司人力资源改革实施方案》《信息公司薪酬福利管理办法》的拟定，通过我司内部决策程序并验收通过后，甲方在收到乙方提供的增值税发票15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30%。

6.3完成《信息公司绩效管理办法》《信息公司晋升激励管理办法》《信息公司专业技术职务、职业技能、执业资格管理办法》《信息公司劳务派遣员工管理办法》《信息公司人力资源外包管理办法》《信息公司高层次人才引进方案及管理办法》的拟定，通过我司内部决策程序并验收通过后，甲方在收到乙方提供的增值税发票15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40%。

若乙方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则甲方支付不含税合同金额和税额的总金额；若乙方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则甲方仅支付不含税合同金额。

**七、服务期限**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120个日历天内，乙方向甲方提交所有项目成果，期间应包括但不限于开展现场调研、形成研究报告、编制文本草案、编制中期成果并汇报、编制正式成果并报审等不同阶段，所有项目成果通过我司内部决策程序后完结。

**八、比选响应有效期**

90天（自比选响应人提交比选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计算）。注：比选响应有效期作投标有效期理解。

**九、比选响应文件的编制和提交**

9.1 比选响应人应当按照比选采购文件的要求编制比选响应文件，比选响应文件应当对比选采购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实质性应答（应答格式自理）。

9.2 比选响应文件应用A4规格纸编制并装订成册，主要由以下几个部分组成：

9.2.1 封面。

9.2.2 加盖公章的报价单及声明（格式按附件1）。

9.2.3 经济部分。比选响应人应按照比选采购文件要求报价，应包括相关服务及税金等全部费用，报价为不含税报价，增值税税率单列。

9.2.4 技术部分。如果提供的服务与比选采购文件要求有偏差，必须详细说明，须经比选小组评定和采购人许可，才能作为供应商实质性响应。(表格自制)

9.2.5 商务部分。 主要包括营业执照(复印件），信誉要求，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原件备查）和被授权人近一个月社保证明，一般纳税人资格证明盖鲜章或者小规模纳税人资格证明盖鲜章等。

9.2.6 比选响应文件一式3份，其中正本1份，副本2份；电子比选响应文件（盖章后的扫描件）1份（U盘形式）。

**十、比选响应文件作废条款**

10.1 未按照规定交纳比选响应保证金的（若要求缴纳比选响应保证金）。

10.2 比选响应人的报价超过比选最高限价的。

10.3 比选响应文件未装袋密封的。比选响应文件封面及密封袋封面上须注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比选响应单位名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10.4 比选响应文件装订要求不符：

10.4.1 散装或者活页装订的；

10.4.2 比选响应文件份数不足或未按要求提供电子比选文件的；

10.4.3 比选响应文件封面未标注正副本（密封袋封面无需标注正副本）。

10.5 比选响应文件中报价函部分、授权部分无法定代表人签字（签章）或签字人无有效授权书的。

10.6 报价函部分未按规定的格式完整填写（增项填写不作为作废条款）。

10.7 评审委员会审查发现比选响应文件未能对比选文件提出的所有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的。

10.8 有串通比选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十一、异议**

11.1 比选响应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采购活动不符合法律、行政等规定的，应当在采购结果公示期之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异议（以采购人收到书面异议之日为准）。

11.2 异议提出人向采购人提起异议时，应当提交异议书。异议书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一）异议提出人的名称、地址及有效联系方式。

（二）异议事项的基本事实。

（三）异议请求及主张。

（四）有效线索和相关证据、证明材料。

异议提出人是法人的，异议函必须由其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签字并盖章；异议提出人是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的，异议函必须由其主要负责人或者异议提出人本人签字，并附有效身份证明复印件。若异议函有关材料是外文，异议提出人应当同时提供中文译本。

11.3 异议提出人对异议事项提出的请求和主张，有责任提供证据；只有自己陈述而不能提出其他相关证据的，对其请求和主张不予支持。

11.4 异议提出人不得虚假异议、恶意异议，不得以异议为名排挤竞争对手，阻碍采购活动的正常进行。若出现该情况，视为无效异议，不再受理。

11.5 异议提出人不得捏造事实，不得伪造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提起异议。异议提出人提供证据存在下列情形之一，不能提供合法证明，或者不能合理说明来源的，视为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不予采信：

（一）招标投标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招标投标保密信息。

（二）应当保密的采购响应文件（但采购人提起异议时，采购响应文件不作为非法证据）。

（三）招标投标法第四十四条规定保密的投标文件评审和比较情况、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和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

（四）其他依法应当保密的信息和资料。

11.6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异议，不予受理：

（一）异议事项不具体，且未提供有效线索、相关证据和证明材料，难以查证。

（二）未署异议提出人真实姓名、签字和有效联系方式。

（三）未经法定代表人或授权的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或未经主要负责人或异议提出人本人签字。

（四）不在结果公示期内的。

（五）已对异议事项做出答复的。

注：对比选文件内容的异议应在比选文件规定的质疑期内提出；对比选唱价环节的异议应在比选唱价环节提出。

11.7 异议处理决定做出前，异议提出人要求撤回异议的，应当以书面形式提出，撤回异议不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其他当事人合法权益的，应当准予撤回，异议处理过程终止。异议提出人不得以同一事实和理由再提出异议，若再次提出则不再受理。

**十二、监督部门**

重庆机场信息通信网络有限公司监督小组

地址：重庆江北国际机场东一路15号信息楼

电话：023-67153289

**十三、比选时间、地点及结果通知**

13.1 比选响应文件必须在2021年5月8日9:30至10:00时送到信息通信网络有限公司（ITC大楼113室），过期不予受理。

13.2 2021年5月8日10:00时在重庆机场信息通信网络有限公司对本项目进行比选，各比选响应方须参加。注：比选开始前，各比选响应人须在重庆机场信息通信网络有限公司办公楼113室等候通知具体比选地点。

**13.3参加比选唱价会议的比选响应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应当随身携带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的代理人还应当随身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以备核验其合法身份。**

**比选响应人若未派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出席比选唱价会议，视为该比选响应人默认比选唱价结果。**

13.4 比选结果通知：待结果确定后会及时通知，原则上只通知被选中的比选响应人，对未被选中的比选响应人不通知、不解释。

**十、联系方式**

业主：重庆机场信息通信网络有限公司

联系人：余先生

电话：023-67152639

邮编：401020

**信息通信网络公司人力资源管理改革咨询服务项目合同范本**

甲方：重庆机场信息通信网络有限公司

乙方：

**乙方承接甲方“信息通信网络公司人力资源管理改革咨询服务”项目，为了明确责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结合本项目实际情况，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就本项目事宜达成协议如下:**

|  |  |  |  |
| --- | --- | --- | --- |
| **名称** | **总价（元）** | | **税费** |
| 人力资源管理改革咨询服务项目 |  | |  |
| **备注：费用应包含此次项目落地的所有费用** | | | |
| **合计人民币（小写）：** | | | |
| **合计人民币（大写）：** | | | |
| 鉴于甲方需要就信息通信网络公司人力资源管理改革咨询服务项目由乙方提供技术服务，并支付相应的技术服务报酬。乙方愿意接受甲方的委托并提供技术服务；双方经过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达成本协议，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第一条 技术服务的内容、方式和要求：  1.1技术服务的内容：形成《信息公司人力资源制度项目诊断报告》，报告应包括当前公司人力资源面临问题矛盾分析、诊断结论、改进方法建议等。形成《信息公司组织架构优化方案》《信息公司人力资源改革实施方案》，方案应包含实施路径、步骤、评估办法、与公司战略目标和发展实际相匹配的组织机构设计建议方案，公司组织架构图、各部门编制架构图，部门及岗位职责、岗位说明书等方面。形成《信息公司薪酬福利管理办法》，办法应包含明确的薪酬结构、薪酬确定办法、薪酬调整办法、薪酬计发与支付、考勤管理及员工福利等内容。形成《信息公司晋升激励管理办法》，办法应按照甲方相关制度要求，包含明确的任职资格条件、晋升程序、年度或任期考核等内容。形成《信息公司绩效管理办法》，办法应包括部门绩效考核管理、干部、员工绩效考核管理，内容应包含对重点工作、经营指标、安全指标等方面的考核和内容以及具体指标和绩效奖惩对应方式。形成《信息公司专业技术职务、职业技能、执业资格管理办法》，办法应包括对专业技术职务资格的取得、确认、聘任和解聘、待遇、考核等内容。形成《信息公司人力资源外包管理办法》，办法应包括对按甲方要求对不同类型人力资源外包人员的派入、日常管理、薪酬绩效、福利待遇、晋升激励、退回及离职等内容。形成《信息公司劳务派遣员工管理办法》，办法应包括对按甲方要求对不同类型劳务派遣人员的派入、日常管理、薪酬绩效、福利待遇、晋升激励、退回及离职等方面内容。形成《信息公司高层次人才引进方案及管理办法》，办法应包括对按甲方要求对高层次人才的选聘及退出机制、薪酬福利管理、年度及任期业绩目标考核指标等方面。对甲方相关工作人员进行必要的指导和专业培训，配合跟踪辅导项目落地，并提供相应咨询服务。  1.2技术服务的方式：乙方应通过  编制咨询服务文本  的方式开展技术服务工作。  1.3技术服务的要求：实现对公司人力资源管理改革的有效管控。项目落地前持续跟踪该项目，并提供相应咨询服务。  第二条 履行的期限、地点：  2.1技术服务地点：   重庆江北国际机场ITC大楼    ；  2.2技术服务期限：自签订合同之日起120个日历天内，乙方向甲方提交所有项目成果，期间应包括但不限于开展现场调研、形成研究报告、编制文本草案、编制中期成果并汇报、编制正式成果并报审等不同阶段，所有项目成果通过我司内部决策程序后完结。  第三条 工作条件和协作事项  3.1甲方为乙方提供如下工作条件和协作事项：  3.1.1 甲方为乙方提供咨询项目所需相关资料并协调相关资源，提供必要的工作方便条件，如甲方无法提供则由乙方自行解决；  3.1.2 乙方应按照比选响应文件承诺的派驻至少2名工作人员负责具体工作，其中至少配置1名项目经理。驻场期间，乙方驻场人员应严格按照甲方时间要求开展工作，不得迟到早退。  3.1.3乙方原则上不得调整项目团队成员，不得未经甲方认可擅自调整团队工作人员；乙方驻场项目团队成员要求具备人力资源管理专业、企业战略专业、管理专业、心理学专业、公共管理应用经济学、法理学等至少2种不同专业咨询能力；若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甲方发现乙方人员未能正常履行职责或不能满足工作需要，可要求乙方增派能力更强的人员加入本项目，直至满足工作需要。  3.1.4乙方项目总负责人、专家顾问、驻场项目团队人员等应按照与甲方商定的工作计划推进项目工作，并按照甲方工作需要组织或参加相关调研访谈、过程汇报、会议研讨等活动，以保证项目顺利进行、工作沟通顺畅。  第四条 技术服务费、履约保证金及支付方式为：  4.1技术服务费总额（不含增值税）为：        ；该费用总额为总价包干价。  4.2技术服务费由甲方分期支付乙方。  具体支付方式和时间如下：  （1）甲乙双方签订合同后，甲方在收到乙方提供的增值税发票后15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30%。  （2）完成《信息公司人力资源制度项目诊断报告》《信息公司组织架构优化方案》《信息公司人力资源改革实施方案》《信息公司薪酬福利管理办法》的拟定，通过我司内部决策程序并验收通过后，甲方在收到乙方提供的增值税发票15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30%。  （3）完成《信息公司绩效管理办法》《信息公司晋升激励管理办法》《信息公司专业技术职务、职业技能、执业资格管理办法》《信息公司劳务派遣员工管理办法》《信息公司人力资源外包管理办法》《信息公司高层次人才引进方案及管理办法》的拟定，通过我司内部决策程序并验收通过后，甲方在收到乙方提供的增值税发票15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40%。  乙方开户银行名称、户名和账号为：  开户银行：  户名：  账号：  4.3乙方需向甲方提供正规增值税发票。如果乙方提供增值税普通发票，甲方支付金额为不含增值税金额；如果乙方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支付金额=不含增值税金额+增值税税额。  4.4 履约保证金  4.4.1乙方应在成交通知书发出10日内，一次性向甲方缴纳履约保证金人民币：5000元（大写：伍仟元整）。履约保证金不计利息。  4.4.2履约保证金应由乙方名义开立的账户支付到甲方账户，否则视为未支付，甲方有权追究乙方逾期付款责任。  4.4.3 乙方支付履约保证金时，应在“付款备注”中写明“XX合同履约保证金”。乙方不得与其他合同、其他缴费项目一起支付履约保证金，若因混合支付造成无法确认为本合同款项到账的，视为逾期未支付。  4.4.4本合同期限届满，若乙方在约定时间内履行完成合同义务且无违约情形，甲方在收到乙方退还履约保证金的申请后，15个工作日之内无息退还。  第五条 技术情报和资料的保密：  5.1.乙方对在工作过程中接触到的甲方的任何资料、文件、数据(无论是书面的还是电子的)，以及对为甲方服务形成的任何交付物，负有为甲方保密的责任。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以任何方式向任何第三方提供或透露。  5.2.甲方向乙方提供的任何资料、文件和信息，在乙方服务结束后，乙方均应及时归还甲方，电子文档的应从自己的电脑等存储设备上予永久删除。  5.3.乙方人员违反上述保密规定时间，乙方应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5.4.本合同有效期结束后相关保密条款继续生效。  第六条 验收标准和方式：  6.1乙方完成技术服务工作的形式：完成《信息公司人力资源制度项目诊断报告》《信息公司组织架构优化方案》《信息公司薪酬福利管理办法》《信息公司晋升激励管理办法》《信息公司绩效管理办法》《信息公司专业技术职务、职业技能、执业资格管理办法》《信息公司人力资源外包管理办法》《信息公司劳务派遣员工管理办法》《信息公司高层次人才引进方案及管理办法》《信息公司人力资源改革实施方案》等文本成果。  6.2技术服务工作成果的验收标准：《信息公司人力资源制度项目诊断报告》《信息公司组织架构优化方案》《信息公司薪酬福利管理办法》《信息公司晋升激励管理办法》《信息公司绩效管理办法》《信息公司专业技术职务、职业技能、执业资格管理办法》《信息公司人力资源外包管理办法》《信息公司劳务派遣员工管理办法》《信息公司高层次人才引进方案及管理办法》《信息公司人力资源改革实施方案》经甲方相关会议审议通过。  6.3技术服务工作成果的验收方法：  相关会议纪要  6.4验收的时间和地点： 重庆机场集团有限公司ITC大楼  第七条 技术服务成果归属与分享  乙方按本合同分阶段向甲方提交表达成果内容的相关版本文件。甲方有权依本合同规定享有本合同中规定乙方必须提交的服务成果及附属文件的知识产权。但不包括乙方为完成前述服务成果及附属文件而在本项服务中使用的专业工具的知识产权。乙方为完成本项服务而使用的专业工具如被包含在前述服务成果及附属文件中，乙方同意甲方对这些知识产权拥有使用权。本合同约定的项目成果及在此基础上形成的新成果及相应的知识产权均属甲方所有。  第八条 违约责任：  8.1甲方的违约责任  （1）甲方未按照合同约定提供必要的数据和资料，或者迟延提供合同约定的数据和资料，或者所提供的数据、资料有严重缺陷，影响工作进度和质量的，未付的报酬应当如数支付，并相应顺延技术服务成果交付时间；  （2）甲方未按期支付报酬的，应当断续支付，每逾期一日，按合同中金额的万分之一计付违约金；如甲方逾期30日仍未提支付报酬，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按合同总额10%支付违约金；  （3）甲方无故不提供技术资料、数据和工作条件，导致乙方无法开展工作的，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有权要求甲方按合同总额10%支付违约金。  8.2乙方的违约责任  （1）乙方未按期提供服务成果并经甲方相关会议审议通过，甲方有权减少或者拒付报酬，且每逾期一日，甲方有权按合同总金额的万分之一计付违约金；如乙方逾期30日仍未提供服务成果并经甲方相关会议审议通过，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按合同总额 10%支付违约金。  （2）乙方所提交的服务成果不符合合同约定、未通过验收的，甲方可拒付报酬，并有权要求乙方按合同总额10­­%支付违约金。  （3）乙方在签订合同后，未按照与甲方商定的计划分阶段开展服务工作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要求乙方返还已收的报酬，并要求乙方按合同总额5%支付违约金。  （4）乙方应按照比选响应文件上的承诺配置项目团队，更换调整项目团队成员须得到甲方认可，未经甲方认可自行调整项目团队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要求乙方返还已收的报酬，并要求乙方按合同总额5%支付违约金；若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甲方发现乙方人员未能正常履行职责或不能满足工作需要，要求乙方增派能力更强的人员加入本项目，乙方拒不执行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合同总额5%支付违约金。  （5）乙方驻场项目经理（或负责人）应保证在甲方驻场办公时间不少于30个工作日（具体以相关人员在甲方办公处签到为准），每少1天，甲方有权扣除合同总金额的0.3‰/天。驻场项目成员（不含驻场项目经理，至少1人），应保证在甲方驻场办公时间不少于30个工作日/人（具体以相关人员在甲方办公处签到为准），每少1个工作日，甲方有权扣除合同总金额的0.1‰/天/人次。  （6）按照甲方工作需要，乙方项目总负责人、专家顾问、驻场项目团队人员参加相关访谈调研、过程汇报、会议研讨等活动的，甲方需提前5个工作日通知乙方，否则乙方无特殊原因不参加相关活动的，甲方有权扣除合同总金额的0.3‰/次。  第九条 双方确定，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指定       为甲方项目联系人，乙方指定        为乙方项目联系人。项目联系人履行职责。  一方变更项目联系人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未及时通知并影响本合同履行或造成损失的，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第十条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争议，应协商、调解解决。协商、调解不成的，确定按以下第  二  种方式处理：  10.1提交        仲裁委员会仲裁；  10.2依法向  甲方所在地   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一条 双方约定本合同其他相关事项。  第十二条 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根据本合同发出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通知应以专人送达、传真、电子邮件或邮寄方式发送至以下地址：  12.1甲方指定的联系方式包括：  联系人：  联系电话：  通讯地址：  电子邮件：  乙方指定的联系方式包括：  联系人：  联系电话：  通讯地址：  电子邮件：  12.2以专人送达方式发出的任何通知，在有关一方的地址面交时视为已送达；以邮寄方式发出的任何通知，在寄出后7日视为已送达；以传真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的任何通知，发出方收到传真或电子邮件的发送确认回执时，视为已送达。  12.3本合同项下司法文书的送达地址亦为上述地址，该地址可以用于收取各类诉讼、仲裁等司法文书，按照上述地址送达的，视为签收，受送达人拒收的，不影响送达效力。  12.4本合同任何一方可书面通知另一方变更其在本合同第12.1条中载明的地址，变更生效时间为通知中指明的变更日期，如通知中没有指明变更日期或指明的日期早于通知送达日，则变更生效时间为通知送达日。如一方变更地址未通知另一方的，原约定地址仍为有效送达地址。  第十三条 本合同一式 六 份，甲方执  三   份，乙方执  三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四条 本合同经双方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 | | |
| 甲方：重庆机场信息通信网络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001127093887860  通讯地址：重庆市渝北区江北机场内  开户名称：重庆机场信息通信网络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23）67153099  授权代表： | | 乙方：  地址：  电话：  开户银行：  账号：  授权代表： | |
| 备注： | | | |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签约地点：

**附件1：**

比选办法（综合评分法）

本次比选采取综合评分法。在经过初步审查后对符合本文件基本要求的比选响应人进行详细评审。总得分为经济、商务、技术三种评定因素分别按照相应分值计算分项得分后相加，满分为100分。

项目综合评分细则

|  |  |  |  |  |
| --- | --- | --- | --- | --- |
| **条款号** | **条款内容** | | **编列内容** | |
| 1 | 分值构成  （总分100分） | | 总分=经济部分得分+商务部分得分+技术部分得分  经济部分：60分；商务部分：20分；技术部分：20分 | |
| **条款号** | **评审因素** | | **分值** | **评分标准** |
| **2.1** | **经济**  **部分**  **评分**  **标准** | | **60分** | 在比选人公布的控制价以内的所有经初步评审合格的投标人的报价中去掉其中（有效报价不足六家（含）报价则不去掉）的最高价和最低价后进行算术平均，为评标基础报价。报价等于评标基础报价的，不扣分；报价每高于评标基础报价的1%，均扣2分；报价每低于评标基础报价的1%，均扣1分，以此类推直至扣完为止。（具体得分采用插入法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
| **2.2** | **商务**  **部分**  **评分**  **标准** | | **20 分** | 2018年1月1日至今，承接过单个项目金额5万元（含）以上的人力资源管理咨询类（人才队伍建设、人才发展战略、人力资源规划、招聘与配置、胜任力素质模型、培训与开发、绩效管理、薪酬福利管理、劳动关系管理、企业文化等）项目，每个提供一个项目得2分，无法提供不得分，满分20分。（提供合同复印件，原件备查） |
| **2.3** | **技术**  **部分**  **评分**  **标准** | **项目团队整体能力** | **15分** | 1.驻场项目团队专业能力。具备人力资源管理专业、企业战略专业、管理专业、心理学专业、公共管理应用经济学、法理学等以上不同专业咨询能力的（以提供相关学位或专业技术职称证明材料为参考，加盖鲜章，原件备查），1种专业能力加3分，4种及其以上得满分15分。 |
| **咨询服务**  **文本方案** | **5分** | 1.文本方案内有工作程序、方法，得1分，无则不得0分。  2.文本方案内有项目实施阶段划分，得1分，无则不得0分。  3、文本方案内有项目进度阶段性安排内容，得1分，无则不得0分。  4.文本方案内提出项目管控办法和措施，得1分，无则不得0分。  5.后续支持服务承诺完善、措施具体，得1分，无则不得0分。 |
| **3** | **评审**  **程序** | 1.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2.按照比选文件的规定对所有比选响应文件进行初步评审，只有通过初步评审的比选响应文件才能进行后续评审。  3.按比选办法进行评审，得分最高的比选响应人中选。 | | |

**附件2：**

**报价函**

重庆机场信息通信网络有限公司：

1．我方已仔细研究了 （项目名称）项目比选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大写） 元（¥ ）**不含增值税**发票的总报价，增值税税率 %，服务期限 日历天，按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承包项目的全部工作。

2．我方承诺在比选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比选响应文件。

3．如我方成交：

（1）我方承诺在收到成交通知后，在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随同本报价函递交的报价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3）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项目和成果。

4．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比选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5．除非达到另外协议并生效，你方的成交通知书和本比选响应文件将成为约束双方的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比选人：（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址：

网址：

电话：

传真：

邮政编码：

年 月 日

**附件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比选响应人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比选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比选人： （盖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附件4：**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申明\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公司注册地点）\_\_\_\_\_\_\_\_\_\_\_\_\_\_(公司名称)\_\_\_\_\_\_\_\_\_\_(职务)\_\_\_\_\_\_\_\_(法人代表)，现授权本公司\_\_\_\_\_\_\_\_\_\_\_\_\_\_\_\_\_(公司名称)\_\_\_\_\_\_\_\_\_\_(职务)\_\_\_\_\_\_\_\_(姓名)为正式的合法代理人，并授权该代理人在\_\_\_\_\_\_\_\_\_\_\_\_\_\_\_\_\_（项目名称）的比选活动中，以我单位的名义签署比选响应文件，与业主协商、签定合同协议书以及执行一切与此有关的事务。

比选响应单位：\_\_\_\_\_\_\_\_\_\_\_\_（盖章）

授权人：\_\_\_\_\_\_\_\_\_\_\_\_（签章）

被授权人代理人：\_\_\_\_\_\_\_\_\_\_\_\_（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被授权人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